

附件 2

2022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12001

单位名称：高邑县公安局（本级）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国务院有关公安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公安单位、各级政府有关公安工作的决定、指示，部署。

(二)负责全县公安队伍的管理教育训练和警务督察暨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不断加强全县公安队伍的规范化、现代化建设。

(三)为高邑县委、县政府提供社会治安等方面的重要信息和对策建议。

(四)直接参与危害国家安全案件和重大刑事案件、经济案件的侦查工作；侦查、打击走私犯罪活动；组织协调重大警务行动，协调和处置重大案件、重大事件、重大治安灾害事故。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高邑县公安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高邑县公安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225.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651.0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60.5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6.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1.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25.24	本年支出合计	58	4,339.2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8.9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99
	30			61	
总计	31	4,344.20	总计	62	4,344.2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高邑县公安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 225. 24	4, 225. 2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 537. 09	3, 537. 09					
20402	公安	3, 537. 09	3, 537. 09					
2040201	行政运行	1, 800. 39	1, 800. 3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8. 25	698. 25					
2040220	执法办案	1, 038. 44	1, 038. 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 56	360. 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6. 03	356. 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 40	4. 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7. 90	287. 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 73	63. 73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4. 53	4. 53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4. 53	4. 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 32	176. 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 32	176. 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 02	85. 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 07	27. 0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 24	64. 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 27	151. 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 27	151. 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 27	151. 2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高邑县公安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39.21	3,598.79	740.4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651.06	2,910.64	740.42			
20402	公安	3,651.06	2,910.64	740.42			
2040201	行政运行	1,800.39	1,800.3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8.25	698.25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42.98		42.98			
2040220	执法办案	1,109.44	412.00	697.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56	360.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6.03	356.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0	4.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7.90	287.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73	63.73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4.53	4.53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4.53	4.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32	176.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32	176.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02	85.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07	27.0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24	64.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27	151.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27	151.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27	151.2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高邑县公安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225.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651.06	3,651.0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40	360.56	360.5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6.32	176.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1.27	151.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25.24	本年支出合计	59	4,339.21	4,339.2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18.9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60	4.99	4.9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18.9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344.20	总计	64	4,344.20	4,344.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高邑县公安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339.21	3,598.79	740.4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651.06	2,910.64	740.42
20402	公安	3,651.06	2,910.64	740.42
2040201	行政运行	1,800.39	1,800.3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8.25	698.25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42.98		42.98
2040220	执法办案	1,109.44	412.00	697.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56	360.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6.03	356.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0	4.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7.90	287.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73	63.73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4.53	4.53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4.53	4.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32	176.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32	176.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02	85.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07	27.0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24	64.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27	151.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27	151.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27	151.2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高邑县公安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51.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6.5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22.33	30201	办公费	24.7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1.43	30202	印刷费	8.0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53.5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89.8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3.8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7.90	30206	电费	67.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6.0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3.73	30207	邮电费	82.4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2.09	30208	取暖费	23.4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4.2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5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3	30211	差旅费	14.7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1.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68.0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10.1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2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4.2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9.8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1.5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9.70	30226	劳务费	910.49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6.2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2.17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69			
人员经费合计		2,072.39	公用经费合计					1,526.4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 高邑县公安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高邑县公安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高邑县公安局（本级）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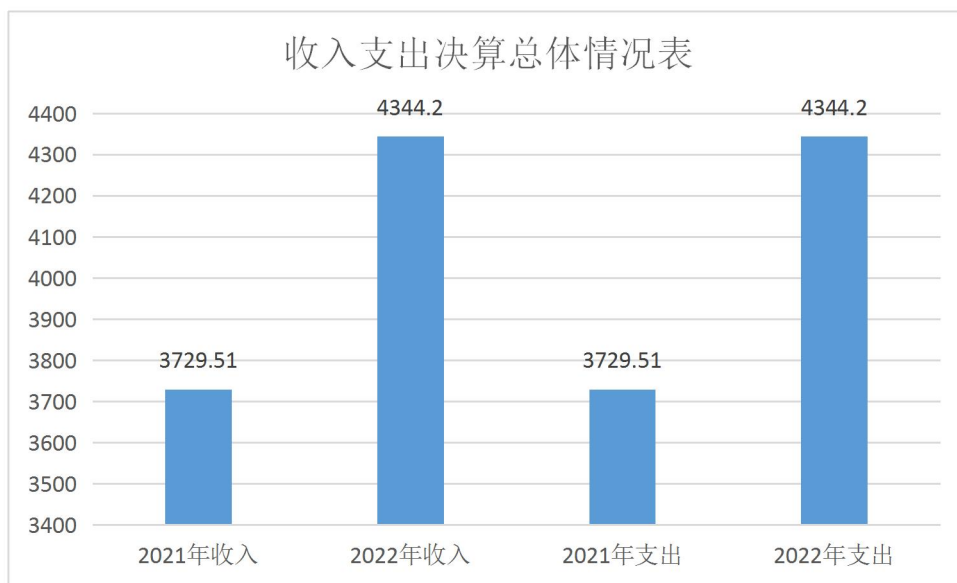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4344.2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614.69 万元，增长 16.5%，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10 名辅警，劳务费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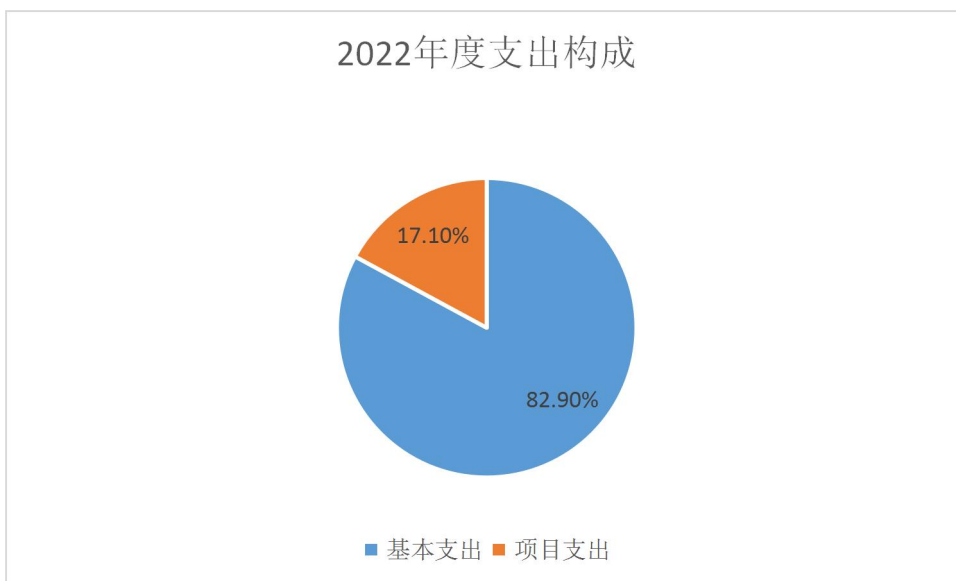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收入合计4225.2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225.24万元，占10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支出合计4339.2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98.79万元，占82.9%；项目支出740.42万元，占17.1%；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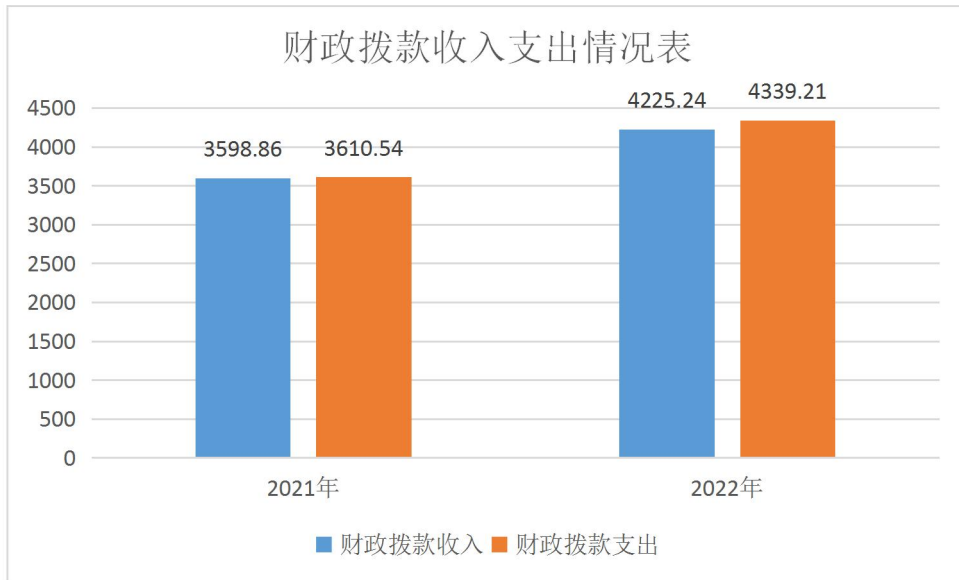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225.24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626.38 万元,增长 17.4%,主要是辅警工资增加;本年支出 4339.21 万元,增加 728.67 万元,增长 20.2%,主要是辅警工资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225.24 万元,比上年增加 626.38 万元;主要是辅警工资增加;本年支出 4339.21 万元,比上年增加 728.67 万元,增长 20.2%,主要是辅警工资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21 年度、2022 年度均无收支等相关数据。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021 年度、2022 年度均无收支等相关数据。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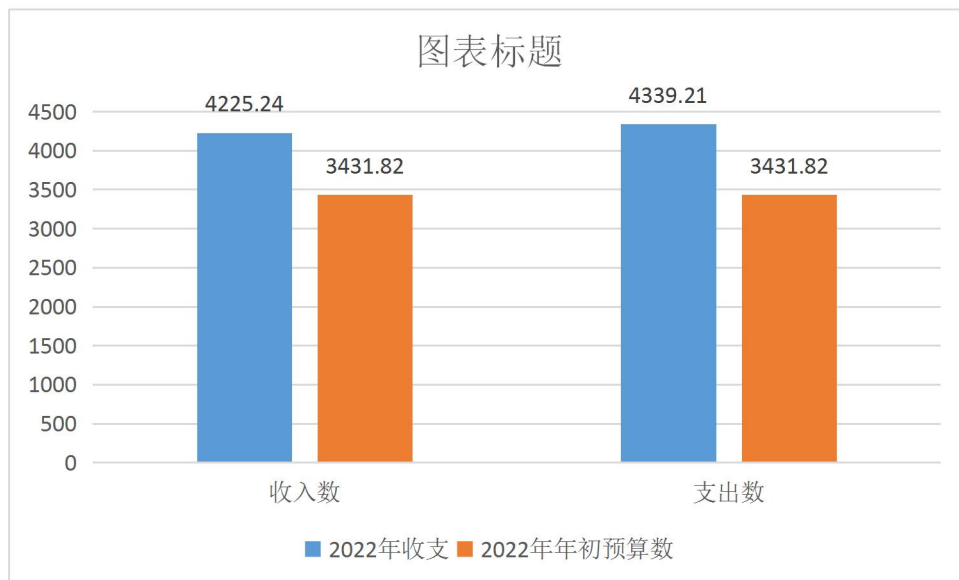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225.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1%，比年初预算增加 793.4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10 名辅警，劳务费支出增加；本年支出 4339.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4%，比年初预算增加 907.3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招录 110 名辅警，劳务费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23.1%，比年初预算增加 793.42 万元，主要是新招录 110 名辅警，劳务费支出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26.4%，比年初预算增加 907.39

万元，主要是新招录 110 名辅警，劳务费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21 年度、2022 年度均无收支等相关数据。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021 年度、2022 年度均无收支等相关数据。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339.2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公共安全支出 3651.06 万元，占 84.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56 万元，占 8.3%；卫生健康支出 176.32 万元，占 4.1%；住房保障支出 151.27 万元，占 3.6%。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598.8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072.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526.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较 2021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1 年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增

加 0 万元，增长 0%。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降低 0%；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26.4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606.95 万元，增长 66.0%。主要原因是新招录辅警 110 名，辅警工资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7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严格按照车辆编制数额控制车辆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4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6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740.4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无国有资本与

经营预算项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重点反映“拨付防疫隔离点数据专线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拨付防疫隔离点数据专线费资金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拨付防疫隔离点数据专线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4万元，执行数为5.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防疫隔离点数据专线建设的工作；未发现问题。

（2）“拨付防疫隔离点数据专线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通过查阅资料、实地调研等方式，客观、公正地开展评价工作，对项目的投入、过程控制、产出、效果方面进行了充分论证。该项目最终绩效评价得分98分，我们认为该项目总体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3）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报单位：高邑县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拨付防疫隔离点数据专线费资金的请示		实施(主管)单位	高邑县公安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40	到位数:	5.40	预算数:	5.4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40	其中:财政资金	5.40	其中:财政资金	5.4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证疫情防控点视频图像及时上传,提高工作效率,维护社会稳定。			保证疫情防控工作顺利进行,维护社会稳定。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防疫隔离点专线费数量		9条	9条	10
		质量指标	视频监控传输质量		保障流畅度	视频流畅度良好	10
		时效指标	及时传输数据信息		及时传输	已及时传输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5.4万元	5.4万元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按预算执行		100%	100%	10
	效益指标(40)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视频巡查工作,并协助现场工作人员处理突发事件,做好疫情不扩散。		做好视频巡查工作,并协助现场工作人员做好各类突发事件,做好病毒不扩散。	已做到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相对稳定	18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100%	10
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下一步
整改措施

最大限度发挥资金效益，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

填报人：任建坡

联系电话：84036816

（四）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均按照相关管理制度执行，建立了工作有计划、实施有方案，日常有监督的管理机制，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就、效能得到了提高，获得了社会公众的好评。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性资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资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